

電腦影像設計教室(CAID)使用辦法

1. 教室不得飲食及攜帶任何食物入內(包括白開水)，請置放在外面櫃子上。
2. 教室內為公共空間不得放置私人物品，若遭處罰及丟棄，後果自行負責。
3. 教室門不得不關，須借用門禁卡方可使用。
4. 教室應隨時保持整潔，離開時請清潔整理使用位置。
5. 借用卡人若離開位置30分鐘以上，需還卡後方可離開，若占用卡片未使用，將封閉該借用人不得借用一禮拜，若全班超過三人，則全班禁止借用一個月，處罰時間採無限累計制。
6. 教室內不得攜帶筆電者佔用位置以及共用電腦，一位同學一張卡僅能使用一台電腦。
7. 教室若未填寫過夜單者不得超過十點半後繼續使用教室。
8. 請勿使用導師機電腦，除使用掃描功能者外。
9. 不得在教室內任何電腦安裝其餘軟體，以及使用該電腦內其餘軟體。EX：線上遊戲等。
10. 鞋櫃及傘架內物品請擺放整齊，若當日未取走則採清除處理。

※違反以上條例者處罰方式一項為一禮拜不得借用教室，兩項則為兩個禮拜，以此類推，若該班級或該同學超過五項以上則一學期不得借用教室。